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会字〔2015〕195号

关于组织参加 2015 中国（小谷围）“互联网+” 运输服务创客大赛总决赛有关活动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（委），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：

按照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 2015 中国（小谷围）“互联网+”运输服务创客大赛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粤交运函〔2015〕1768 号）的要求，自 8 月 24 日启动以来，创客大赛各项活动进展顺利。

按照赛程安排，2015 年 12 月 10 日至 12 日，大赛在广东科学中心举行全国总决赛。届时，交通运输部领导、各省（市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、骨干运输企业、互联网企业、创投机构代表和大专院校师生将出席活动。经研究，现请各市积极组织参与相关活动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内容

包括总决赛及颁奖、小谷围科学讲坛之互联网运输服务专项论坛、人才现场对接会、主题展览、融资交流等九项现场活动（具

体议程见附件 1)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12 月 10 日报到，12 月 11 日-12 日两天活动。

三、参加人员

(一) 各市交通运输局(委)分管领导、运管科(处)长;

(二) 辖区内运输企业、维修驾培和智能交通企业代表。

此次大赛是全行业更好地学习观摩优秀创客项目、了解行业最新动态、把握行业发展动向，推进互联网与交通运输行业深度融合的一项重要举措，请各单位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相关单位参加，并于 12 月 1 日前将汇总后的参会回执(附件 2)反馈大赛组委会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郑秋纳，联系电话：13631305138

电子邮箱：249872951@qq.com。

附件：1. 2015 中国(小谷围)“互联网+”运输服务创客大赛
总决赛期间活动议程

2. 2015 中国(小谷围)“互联网+”运输服务创客大赛
总决赛参会回执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5 年 11 月 23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